

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电脑和打印机维修外包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JSZC-320700-YGYX-G2025-0003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28 日

供应商名称：苏州恒医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合同编号：）

甲方：（买方） 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卖方） 苏州恒医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05 月 26 日 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电脑和打印机维修外包服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700-YGYX-G2025-0003）公开招标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服务内容：为进一步加强打印和电脑运营维护服务管理，运维服务单位 负责东西两院区的打印机及电脑维护保养、日常管理及耗材消耗。同时，驻场人员对打印机及电脑进行维护管理，提供维护服务。运维服务应以节省成本，合理配置资源为原则，降低医院运营成本，保证文印运维系统正常稳定运行。

1.2 服务要求：（1）驻场期间（含节假日值班）要求5分钟内响应科室需求，8分钟达到现场，30分钟修复故障，并协助甲方信息中心进行电脑和网络维护。提供节假日和每晚值班到21点服务，提供7*24小时电话值班服务（含夜间上门服务），必要情况下在非驻场服务期间需1小时内达到现场。如遇特殊情况，因甲方工作需要可临时增派服务人员1~2名；（2）项目团队成员最少不低于3人，包含项目经理1人（必须驻场），驻场维保工程师不少于2人。

1.3 服务标准：无。

1.4 补充条款：无。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1188000.00 元（¥ 壹佰壹拾捌万捌仟元整）。

2.2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



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产品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 5%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6.2 履约保证金在乙方主要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以非现金形式一次性退还。

6.3 乙方违约的，甲方将根据违约责任条款扣除其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如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应当依法赔偿超过部分的损失。

6.4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内产品或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2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服务时间

8.1 服务时间：2 年（自 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7 年 5 月 27 日）。

九、合同内容的交付

9.1 交 付 期：3 天。

9.2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9.3 交付地点：连云港第二人民医院。



9.4 乙方应保证合同标的的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合同标的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合同标的涉及包装的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等（如有）一并提交甲方。

9.5 乙方在合同标的交付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准备接收。合同标的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已送达。

十、合同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服务费用按月度考核每月结算一次，支付当月服务费用，当月实际支付费用=（考核得分/100）*（合同金额/24）。若连续两个月得分<80分的，视为合同履行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否则自行承担延迟付款的责任。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产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计算。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12.2 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服务期内因其本身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合同终止处理：合同终止，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产生费用。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0.5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 在服务期内，乙方应对产品或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项目验收

13.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3.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



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3.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3.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3.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3.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四、违约责任

14.1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额的 10%。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2 乙方交付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标准、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6.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连云港市海州区。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甲方报一份至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甲方：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8日

乙方：苏州恒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相城区元和街道聚茂街185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8606216449

2025-6-28



附件 1：乙方服务内容
维保要求

1.1 服务期内对医院现有打印机和新增/替换的打印机进行运行维修、维护。

1.2 每月对设备进行详细盘点和保养 1 次，清洁保养每月 1~5 日，并统计设备数量及打印量；) 每月向甲方管理部门提供 1 次管理报告：内容包括：设备清单、各类问题处理情况、维修保养记录、改善建议等；

1.3 规范做好日常工作中配送明细登记表、维修记录表、月工作报告等日常台账管理，定期提交给采购人审核。

1.4 提供、配送所有打印设备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耗材（硒鼓、墨盒、墨粉、色带、碳带）、配件（除纸张外、标签和订书钉外）并及时更换所有打印机的故障部件等维修工作，保证打印质量达到科室正常业务使用要求。应 24 小时响应统一管理和服务。

1.5 本项目打印机运维服务需配有独立的全程信息化管理平台，信息化管理平台具有一定的管理统计功能。

1.6 积极配合采购人做好设备迁移、安装工作，紧急情况下需临时增加人手。

1.7 服务期内要求每年免费提供 40 台的设备数量用于更换货或新增（见打印机清单）。

维护设备名称、数量

打印机清单

序号	类别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每年备用/替换数量
1	彩色激光打印机	惠普	CP1025	6	0
2		惠普	CP1215	2	
3		惠普	HP154NW	1	
4		惠普	M154a	12	
5		惠普	M452NW	2	
6		利盟	C950DE	1	
7	彩色激光一	惠普	178NW	1	0



8	体机	惠普	M176N	1	
9		惠普	M180N	3	
10		惠普	M281fdn	1	
11	彩色喷墨打印机	爱普生	L1119	2	0
12		爱普生	L310	6	
13		爱普生	L353	1	
14		爱普生	R230	1	
15		爱普生	R330	1	
16		惠普	Deskjet 系列	7	
17		佳能	G1810	1	
18		佳能	IP2780	7	
19		佳能	MP236	1	
20	彩色喷墨一体机	爱普生	L3119	2	0
21		惠普	2622	1	
22		惠普	Deskjet 2132	1	
23	复合机	京瓷	TASKalfa3011i	2	0
24		施乐	S2110	4	
25		夏普	3618	1	
26		佳能	IR2420L	1	
27	高速双面扫描仪	松下	KV-S1038	1	0
28		松下	SL1066	1	
29	黑白激光打印机	惠普	M202D	3	16
30		惠普	M202DW	16	
31		惠普	P1106/1108	75	
32		惠普	P1606DN	18	
33		惠普	Laserjet 1020 系列	66	
34		佳能	LBP6230DN	65	
35		惠普	M403DN	2	



36		惠普	M403DW	2	
37		惠普	P2035	2	
38		佳能	LBP161DN	9	
39		佳能	LBP-3010	68	
40		其他	其他	18	
41	黑白激光一体机	惠普	M1136MFP	35	12
42		惠普	M1005MFP	11	
43		惠普	M1219NF	8	
44		惠普	M126a	31	
45		惠普	M128FN	28	
46		佳能	MF249DW	5	
47		佳能	MF3010	6	
48		佳能	MF4712	5	
49		佳能	MF4752	4	
50		佳能	MF4830DG	10	
51		其他	其他	47	
52	黑白喷墨一体机	兄弟	MFC-250C	1	0
53	黑白喷墨打印机	爱普生	M1178	1	0
54	条码打印机	斑马	GK-888T	19	10
55		得实	DL-218	61	
56		斑马	TLP-2844	30	
57		得实	DL-210	11	
58		得实	DT-230	10	
59		得实	DT-330	15	
60		富士通	FP2000	3	
61		富士通	LPK240	2	
62	针式打印机	OK	OKI8450CL	1	2



63		爱普生	DS-1900	1	
64		爱普生	LQ-1600K3H	1	
65		爱普生	LQ-300K+ II	7	
66		得实	DS-1100II+	3	
67		得实	DS-2600 II	26	
68		实达	NX-650	1	
69		得实	DS-7860	2	

电脑

类别	数量（台）	在用品牌	规格型号
办公电脑	1130	宏碁、戴尔、联想惠普	M4500/T3430/AZ3730

1901907061062

